

锦州亿仕达石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能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股票停牌进展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锦州亿仕达石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亿仕达”或“公司”）因 2019 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开展无法按时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将被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被强制停牌，直至按规定披露《锦州亿仕达石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后复牌。

公司将尽快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。一方面，公司目前正在与会计师就业务承接进行深度交流和密切协商中；另一方面，公司正在准备年度报告中除审计数据之外的其他内容和底稿，争取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事宜。若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无法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

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亿仕达石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2日

